

# 海軍工作四十年之七

**廣東軍區司令是個不祥之位**

● 楊元忠（前東南長官公署副參謀長、海軍總部副參謀長、海軍元老）

## 推都推不掉的職務

作。因此我對於廣東的瞭解程度，就非常之少。

一再推辭都辭不掉的粵海軍區的職務

抗日戰爭於一九四五年八月，日本投降時結束。我政府就派人由四川東下，接收日軍及汪精衛政權所留下來的機構及物質。廣東方面的海軍物資，由當時的海軍總司令陳紹寬上將，派海軍前輩劉永誥少將前去接收。次年初，軍政部海軍署於歸併了陳紹寬將軍的總司令部之後，發覺劉少將的措施有毛病，因為我是廣東人，就要我前去接管。

我這個出生於香港的廣東人，從小就離開家鄉，在北平住了三年多，就考取了東北海軍官校。畢業後就在東北海軍服務，一直到抗日作戰，八年之中，四年是在四川，另外四年則在美國做海軍武官的工

越區海軍物資的時候，趕忙去查看有關資料，知道這地區包括廣東全省之外，香港及越南的河內的海軍物資，都要我負責。當時海軍還都南京未久，業務甚繁，而人手尚少，祇許我在京滬一帶的海軍軍官中挑選兩人隨行。我知道廣東官場氣息不佳，我對那邊的海軍人員又不熟識，覺得沒有達成這一任務的把握，就一再懇辭，都沒有辭得掉。幸好恰逢海軍署副署長周憲

章少將的海軍同期同學蘇傳雲到南京報到，聽候派職。他戰前就在廣東服務多年，對那邊的「人」與「事」，都很熟識。經我向周副署長一推薦就成功。我方得改去上海接收汪政權的海軍學校；籌辦新制的

誠將軍兼任總司令，不久因東北局勢日見緊張，他被調去東北主持那邊的局面，無法兼顧海軍，當局乃派黃埔軍校第一期出身的陸軍中將桂永清，於一九四六年秋，以代總司令的名義主持海軍。

桂總司令到任不久，就召見我。他決定把在上海的海軍軍官學校遷去青島，我則調到海軍總司令部擔任第五署署長，主管海軍各學校的教育，部隊訓練及海軍所有機構的編制與員額的分配。據他的親信說，桂將軍是從陸軍的「教導總隊」起家的，所以他特別重視教育訓練工作。證之把他所最要提拔的海軍電雷學校第一

期出身的王恩華、胡敬端、黎玉璽等人，先後都派到第五署做處長，此言似屬不虛。

。這麼看來，他調我做第五署的署長，對我還是善意的。

我在海軍總部做了大約一年的署長，到一九四七年冬，有一天他召我去他的辦公室對我說：駐廣州的海軍第四軍區司令金軼倫代將出了毛病，要我去接任。那時候，我知道駐台北的海軍第三軍區司令黃緒虞少將，因工作環境不順，頗有倦勤之意。黃司令是我在海軍官校就讀時的校長，抗戰時就離開海軍，桂總司令接掌海軍，經我向他推薦，方回海軍服務，與我的關係相當密切。同時我對廣東的工作，早就抱「敬而遠之」的態度，因此我就對桂總司令說：我的階級祇是上校，年資都淺，不敢擔任這一任務，不如把三軍區黃司令與金司令對調，較為簡便。桂總司令同意，但又說，廣州綏靖公署主任宋子文先生方面，不容應付，要我陪黃司令一同去廣州，妥為安排。當時我對他後面這一句話完全不懂，但又不便多問，祇好陪黃司令跑一趟廣州。

宋主任在接見我與黃司令的時候，吩咐黃司令先不要到差。我對這一變化覺得很為難。等到送黃司令到他住的旅館之後，立刻再去見宋子文先生，說明金司令非

調開不可，請他再作考慮。他說：既然如此，那就由你接替金司令好了。我說桂總司令本來就有此意，我自覺階級較低，不敢擔此重任，方有改由黃司令來接之舉，我實在不敢就此應允。宋主任說：明天我就要去南京，由我再和桂總司令當面商量好了。到了這個時候，我方明白桂總司令何以一定要我陪黃司令去見宋主任，原來宋主任已經向桂總司令要逼我去接金司令了。

宋子文調任廣州綏靖公署主任的時期，國民政府對中共作戰，已顯相當不利，故甚重視東南地區的安全，因此亦重視該地區的海軍，宋子文一到廣州，就注意海軍第四軍區的負責人。經查明我的忠誠及才能都好，又是廣東人，乃向桂永清指調我擔任海軍第四軍區司令，我推辭不了，祇好去廣州就職。

### 最難纏的第四軍區

聲名狼藉的海軍第四軍區

台灣兩省海域。第四軍區管轄廣東省（包括海南島）及東沙島海域。實際上第二軍區便是從前東北海軍的地盤；第四軍區是從前廣東海軍的地盤；第一及第三兩個軍區則是從前中央海軍的地盤。

過去廣東省在政治上常常與中央政府貌合神離，而且與香港及越南的河內毗鄰，所以走私情況十分猖獗。影響到地方政府的廉明程度。抗日戰爭結束後，留下來日偽海軍物資相當多，因此亦留下來一個很容易出毛病的包袱。所以海軍第四軍區便成為海軍各一級機構中最難纏的一個。

從抗日戰爭結束後，開始接收廣東的敵偽海軍設施，到我去接任，祇不過是兩年多一點的時間，就換了四個負責人。第一位是劉永誥少將，他祇做了幾個月，因為出了毛病，被撤職查辦，就不告而別。

當時海軍就要我去接任。經我一再堅辭，乃改派蘇傳雲上校去。他做了半年，亦出了大毛病，被初到任的桂總司令槍決。桂隨即派他的江西同鄉海軍上校鄒毅去整頓。鄒祇做了幾個月，亦出了毛病被撤職，改派海軍老前輩金軼倫代將去接。他做了半年多，又因為包庇大規模走私而被扣押

、浙江兩省海域。第二軍區管轄山東、河北、遼寧三省海域。第三軍區管轄福建及

起來，這四個司令，沒有一個能以平安脫身。

我是這個司令部的第五任司令，從一九四八年初，做到一九四九年八月中旬，方被調去台北，做東南軍政長官公署陳誠長官的副參謀長。這一年半多的期間，倒是風平浪靜。不過，在我之後，先是梁序昭少將來接。他到任沒有幾天，桂總司令對他的作風很不放心，改派海軍少將王天池去接。十月中旬廣州就放棄。我走開後一個多月的光陰，又換了兩任主管。從這些風風雨雨的經過看來，海軍第四軍區這個機構令人頭痛的程度，不言可喻。怪不得當我被發表去廣州工作的時候，以世故很深出名的海軍前輩，海總第一署署長董沐曾少將，因為不知道此案的曲折，就對人說，他不曉得我何以要去跳這個「火坑」。海軍第四軍區名聲之壞，由此可見。

### 循規蹈矩從不貪污

我何以沒有栽跟頭

我擔任海軍第四軍區司令的期間，正是我國近代史上一個十分艱鉅的時期。主要是惡性通貨膨脹，幣制屢更。由關金而金圓券而銀圓券不斷在變，愈變愈是民不聊生。接著就是京滬危迫，政府南遷廣州，民心士氣日益低落。軍公人員因受惡性

通貨膨脹影響，待遇變得十分微薄，多數首長的，除了要推行本機關的業務之外，不但要照顧自己的眷屬生活，還要設法應付所負責機關的各種開支。那時候的物價，可以說是天天增漲。而機關的經費雖然亦會調整，但調整一次，少說亦要維持幾個月，跟幾天就漲一倍的物價永遠脫了節。做主官的如果不想法去應付，那就連文具、郵資、電報及水電費都沒法支付，勢必關門大吉了。

那個時期的廣州市面，不管政府的法定幣制是甚麼，大小交易都以港幣計算，如以港幣來衡量物質，其通貨膨脹就很合理。因此軍公人員一收到薪金，都趕快拿到市面兌成港幣，否則更要吃苦了，大家都如此，我亦不例外。我的月薪折成港幣數元。最壞的一個月，是從金圓券改為銀圓券的前夕，我拿到金圓券的薪金，已經換不了港幣，成為廢紙了。好在我於幾年前在美國華府的駐美大使館做了將近四年，的外交官，那時候武官的待遇很高，積存的軍區司令部的經費，則是無從貼補的，當時美金在廣州市面比港幣還更受歡迎。節省度日，還可維持溫飽。

軍區司令部的經費，則是無從貼補的，祇好另想辦法。當時我所採用的辦法，與其他機構大抵相同，嚴格說起來都是違法的。但是不違法行嗎？祇要把違法得來的款，用來維持業務所需的開支，不中飽、不浪費，就可問心無愧。大家都睜一隻眼、閉一隻眼，誰來追究你違法不呢！

當時那個「違法」行為，還是出自「惡性通貨膨脹」現象上。原來軍區司令部收到海軍總部所發經常費及人員薪金，是隨到隨發，不能耽擱的。至於營造與採購物資的費用，法令規定要登報招標及開標，然後多半分期發給得標的廠商。從接到款項到支付出去，最少亦在十天以上。這十天以上的光景，港幣的變化就很可觀，於是我就把司令部中的「預算與財務」，「總務」，「政工」，「監察」四個部門的主管，及一位我所認為最靠得住的山東籍副官，組成一個五人小組，負責將收到的營造及採購的款，即日兌成港幣。到要付款的時候，方提出相當港幣換為法定幣制去支付。這一買一賣之間，就有相當盈

下來的就可用來改善司令部人員的生活。

舉例來說，當時廣州民房的租金，一間已碼要港幣四五十元一個月。而廣州

廣東軍區司令部不個祥之位

做宿舍，這時候我的眷舍租金，方由司令部的積餘款項支付。除此之外，我從未支用任何款項，我的家用，亦不許總務室的人來照顧。

我到任的時候，盜賣軍用物資的風氣，已經成為陳跡，代之而起的是走私的風氣。大規模的走私，是從香港水路私運禁止入口的奢侈品。小規模的走私，則是夾帶黃金及珍貴首飾入境。我到任後，專幹走私的人物，知道我的作風與前任的主管不同，就不敢再動走海軍門路的腦筋。我對自己的行動，亦採防微杜漸的措施，我每次去香港，不論是公務或私事，回廣州的時候，都坐需經海關檢查的民用交通工具

人，租了客廳飯廳及三間臥房的一層中等樓房，每月港幣三百元，起初都由我自己付。等到司令部從「違法」手段積存的財力已經相當充裕的時候，就租下廣州市郊一所三層樓的住宅，給司令部人員及眷屬

具，從來不坐海軍艦艇，免得被人懷疑我  
的隨身小提箱裝的是甚麼東西。因此軍區  
人員之間，就沒有蜚短留長的閒話。後來  
我到台北，從桂總司令的心腹人員口中，  
知道當年桂永清曾對他們說：「真奇怪，  
廣州方面，自從楊司令到差之後，再亦沒  
有人打小報告來告狀了。」

終於遠離是非之地

用任何款項，我的家用，亦不許總務室的  
人來照顧。

我到任的時候，盜賣軍用物資的風氣，已經成為陳跡，代之而起的是走私的風氣。大規模的走私，是從香港水路私運禁止入口的奢侈品。小規模的走私，則是夾帶黃金及珍貴首飾入境。我到任後，專幹走私的人物，知道我的作風與前任的主管不同，就不敢再動走海軍門路的腦筋。我

好不容易離開是非之地的廣州，一九四九年三月，國民政府南遷廣州。他對我的態度很親切，可見他對我相當信任。六月中旬，桂總司令又到廣州，一見面就對我說：「陳辭公在台北成立東南軍政長官公署，你願不願意去做他的副參謀長？」我說：「總司令派我去那裏工作，我當然就去那裏。」他見我一口答應去台北工作，似乎有點出乎意外。停了一會便對我說，廣東的局面維持不了多久。派來接任的人，怕不容易進入情況。叫我暫時

不去台北就職，等廣東的工作結束，撤離廣州之後，再去到差。我當然遵命繼續留在廣州。

但是六月底到七月半之間，東南軍政長官公署以陳長官的名義，先後給我下了三道催促到職的電令。我在桂總司令再到廣州的時候，把這三道電令呈給他看。他想了一陣然後對我說，如果廣州不至於在一個月內放棄，他祇好派人來接我的工作。我便向廣州綏靖公署主任余漢謀將軍及他的主管作戰高級幕僚請教。他們認為中共的部隊還沒有到江西南部的「三南」地帶，絕不可能在一個月內威脅到廣州。桂總司令乃決定派海軍少將梁序昭來接我的工作。這時已是八月中旬了。

我知道梁少將對廣東的情勢並不熟，除了將司令部的業務向他交代清楚之外，並陪他坐軍區的砲艦巡視廣州附近的內河航道一遍，讓他曉得如果將來情況突變，虎門要塞先陷，軍區的艦艇仍能不需經過虎門要塞的「虎口」出海。我方於八月底離開廣州。

我到台北的次日，海軍總部的王天池少將就請我吃飯，向我探詢廣州的情況。我方知道他已奉派要去廣州接管梁司令的

任務。這突如其來的更動，使我吃了一驚。我實在想不到梁司令接任還不到一個月，廣州的局勢又日見危迫，為何又要換人？後來纔知道，梁少將到任後，知道軍區司令部積存了不少公積金，便經常在外請客、應酬，他和當時的參謀次長吳石，是福州同鄉，交往更為熱絡，被桂總司令派駐廣州的耳目報了上去。桂對梁這樣活動十分不滿，便把他撤換了。

廣州是十月十四日放棄的，距我離開廣州不到兩個月。算起來，梁、王兩人，每人祇做了個把月的軍區司令而已。

### 官場文化耐人尋味

跳出「火坑」陷入「泥淖」

這裏所說的「火坑」是指海軍第四軍區司令的職務。我從這一職務調去台北做東南軍政長官公署的副參謀長，怎會是陷入「泥淖」呢？

官場中的勾心鬥角，常常是很微妙的，不是當事人便不容易察覺。這個政治泥淖在發展的初期，連我自己都沒有警覺到，事後把逐漸獲得的資料加以分析，方才明白「原來如此。」

北做陳辭公的副參謀長的時候，我毫不猶豫地便表示願意去。當時我的想法，覺得我的現職是海軍一級單位主管，而長官公署的副參謀長職位則是幕僚。他以前調我到廣州工作，是從幕僚調做主官，我曾經辭過。如今不在乎調任幕僚，正可表示我態度前後一致。如果表示猶豫，怕他懷疑我是捨不得放棄軍區司令的好處。但是我這一表示，便種下了他對我起了猜疑的種子。因為事後我方知道這一遷調，不是出自桂總司令本意，而是陳辭公主動向他要調我的。桂總司令當然早就知道，我是以前陳辭公接管海軍之初，所選五個主要助手之一，他知道宋子文先生要調我去做廣州做主官，我都不肯就。陳辭公調我去做幕僚，我倒一口氣答應了。他便認為我與陳辭公的關係，超過我與他的關係。天曉得，我與陳辭公那裏會有甚麼關係？陳辭公之所以選用我，與宋子文先生之指名調我相同，大概都是由於他人推薦。至於陳辭公對我的賞識，那是我到台北以後的事了。

從此以後，桂總司令漸漸加深他對我的疑忌。這是他因為有了成見，便易受海軍中一些好搬弄是非的人所煽惑的結果。

這些人一再向他說：「楊某人搭上了陳誠的路線，他不會再買總司令的賬了。」他竟深信不疑。這裏面當然亦有些因素給這些人作藉口。其一，我到台北就職後，陳長官每次出遠門，都要我隨行，作為他的助手。他從未帶過「陸」「空」軍副參謀長，因而給那些人作藉口。其二，海軍在一九四九年下半年，出了兩次用大型登陸艦從香港運了大批呢絨入台灣的「走私」案，被立監兩院向政府提出質問。陳辭公大概對桂總司令作了相當的指責與警告。這些人便乘機在桂總司令面前埋怨我不幫海軍的忙。桂總司令從我在海軍第四軍區司令任內杜絕了走私的作風看來。認為我一定反對海軍走私，對這些閒話當然相信。從這個時候起，一直到桂總司令被調離開海軍，我都被調到國防部做個坐冷板凳的「戰略委員」。到馬紀壯做海軍總司令為止，我之所謂陷入「泥淖」，就指的是這一段的工作。我在海軍第四軍區司令任內，雖然風平浪靜地做了一年半，然後平安調升。但是不久就「陷入泥淖」。而這「泥淖」還是因為我做第四軍區司令任內。可見海軍第四軍區司令這個職務，真是一個不祥之位。